

论文版权转让协议

甲方（作者）：_____

身份证号码：

电话：

地址：

Email：

乙方：《国际商务研究》编辑部

电话：021-52067319

地址：上海市长宁区古北路 620 号

Email: ibrjournal@126.com

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友好协商，根据《民法典》的有关规定，就论文版权转让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第 1 条 甲方是论文《_____》（简称“该论文”）（1）唯一的作者；☐（2）作者之一及其他署名作者指定的代表人。☐

第 2 条 甲方保证该论文为其（与其他署名作者）原创作品并且不涉及泄密问题。若发生侵权或泄密问题，一切责任由甲方承担。

第 3 条 甲方承诺，该论文没有一稿多投，该论文中的相关内容也没有以任何语种在国内外公开发表过。如该论文系作者学位论文的部分或全部或在有关学术会议上宣读、公布或入选会议文集，则必须向乙方书面说明。

第 4 条 甲方保证该论文的署名权和作者排序无争议，投稿后作者的姓名、数量和排序不得再变更。若发生署名权和作者排序争议，一切责任由甲方承担。

第 5 条 甲方承诺，在本协议中所填写的个人信息真实、准确。

第 6 条 甲方同意，如该论文在《国际商务研究》上发表，乙方有权将该论文授权国内外文献检索系统和网络、数据库系统检索和收录，有权将该论文全部或部分内容制成或委托第三方制成光盘版和数字化形式或在乙方合作的网站上或乙方及乙方授权的其他媒介上发表和发行，该论文被检索、收录、摘编、转载、



发行的稿酬已包含在乙方支付的一次性稿酬中。

第 7 条 甲方有违反本协议第 1-6 条规定的情形时,乙方有权随时终止对该论文的审阅、编辑、校对和出版,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第 8 条 甲方不得再许可他人以任何形式使用根据本协议转让的权利,但甲方本人可以在其后继的作品中引用或翻译该论文中部分内容或将其汇编在甲方非期刊类的文集中。

第 9 条 乙方承诺在收到甲方稿件后 3 个月内将处理意见通知甲方,通知方式包括电话、电子邮件或在网络(<https://ibr.suibe.edu.cn>)或微信公众号“国际商务研究”上公布或公开显示。若甲方 3 个月未收到乙方的修改通知或甲方收到的是退稿通知,则本协议自动终止,甲方可以自行处理该论文。

第 10 条 甲方承诺按乙方的投稿要求和相关修改意见对稿件进行补充和修改,以满足乙方对该论文的发表所提出的要求。

第 11 条 乙方有权对该论文进行学术不端检测,如复制比超过 20%,有权随时终止审阅、编辑、校对和发表该论文。

第 12 条 该论文在乙方编辑出版的《国际商务研究》(不论以何种形式)首次发表后,乙方将向甲方支付一次性稿酬并赠送样刊,付酬金额另行通知。

第 13 条 甲乙双方对本协议的解释或履行发生争议时,应友好协商解决。如果经协商未达成协议,任何一方均有权向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 14 条 本协议自甲方签字并将其签字文本以 PDF 形式上传至乙方的在线编辑系统之日起生效,至乙方正式出版该论文后第 5 年的 12 月 31 日止。

(以下无正文)

甲方(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盖章): 《国际商务研究》编辑部

_____年____月____日